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建设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

项目实施单位：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

评 价 机 构：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财政金融与国资局

参 与 评 价
第三方机构：泉州市数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主要内容和绩效目标	2
三、资金使用情况	3
四、项目组织与实施	3
五、主要成效	4
六、绩效指标分析	6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20 分，得分 19 分）	6
（二）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20 分，得分 15.5 分）	6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5 分，得分 31.17 分）	7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25 分，得分 21.1 分）	7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7
（一）资金使用率有待提高	7
（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	8
（三）尚未形成多元化投入格局	8
（四）支撑条件保障有待于补充和完善	8
八、建议	8
（一）留存项目结转资金	9
（二）进一步明确和完善绩效目标体系	9
（三）制定周密计划，加强项目管理	9
（四）增加项目资金投入	9
（五）提高数智化应用水平	10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0
附件 1：2023 年度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11
附件 2：现场调研照片	18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落实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构建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落实“谁支出、谁负责”的主体责任，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切实提升政府效能，通过查找和分析项目组织实施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从而提出具有针对性的建议与对策，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有力的依据。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绩函〔2020〕1号）和《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财政金融与国资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区财政金融与国资局引入泉州市数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参与，组织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2023年度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300万元）实施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全面建设“党建+”邻里中心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的实施意见》（泉台委发〔2022〕9号）精神，为进一步深化近邻党建，全面推进“党建+”邻里中心建设，助推基层治理实现高质量、高效率、高效益发展，深入践行“远亲不如近邻”“社会治理的重心必须落实到城乡、社区”等重要理念，依托现有党

群服务中心等，建设开放、集约、共享的“党建+”邻里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服务，让城市发展更有温度、民生福祉更有质感，在夯实党的执政根基、提升城市治理能级上发挥重要作用，区财政每年安排不低于 300 万元资金专项用于邻里中心及小区等各类邻里服务站的建设和运营（不含其他部门专项资金），由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统筹调配，乡镇、村（社区）配套相应资金，并积极整合相关资金和各项建设资源。

二、项目主要内容和绩效目标

坚持高标准谋划、高质量建设、高效率运转，着力把“党建+”邻里中心建设成为党领导基层治理的坚强阵地，健全“镇村党组织—小区（网格）党支部—楼栋党小组—党员联系户”穿透式组织体系，强化乡镇、村（社区）党组织在区域内各项事务中的组织力、凝聚力、号召力和引领力；建设成为城乡治理“枫桥经验”实践地，让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在邻里中心就地解决；建设成为服务党员群众、融洽邻里关系的温馨家园，为党员群众提供更优质、更精准、更便捷的服务；建设成为联系服务台胞台企的“桥头堡”，助力台胞台企更好融入第一家园；建设成为基层疫情防控、防汛救灾、国防动员等应急处突“红色前哨”，为基层防控指挥、宣传动员、物资保供等提供综合保障。

根据泉委办发〔2023〕3 号文件精神，根据人口数量、发展需要、居民需求，2023 年度全区至少建成 12 个“党建+”邻里中心；“十四五”期间，实现所有社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

全覆盖，常住人口超 3000 人的村基本规范建成“党建+”邻里中心；杏东等产业片区基本规范建成 1 个园区“党建+”邻里中心。

根据已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2023 年该项目主要绩效是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整合各方资源力量，建设开放、集约、共享的“党建+”邻里中心，构建“一刻钟”便民服务圈，拟新建或改造提升“党建+”邻里中心不少于 4 个，打造星级“党建+”邻里中心不少于 2 个，群众满意度不低于 95%，预算 300 万元。

三、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预算共计 300 万元，实际下达 300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240.4 万元。具体拨付及使用情况见下表：

“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备注
	预算金额	下达金额	以前年度结转	实际支出金额	
“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	300	300	0	240.4	使用率 80.13%

四、项目组织与实施

（一）项目组织

区党工委成立以区党工委书记为组长的“党建+”邻里中心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作为日常办事机构，设在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牵头抓好全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的宏观指导、政策制定、组织实施和督促推进，区

科技经济发展局牵头抓好生活服务功能建设，区教育文体旅游局牵头抓好托幼、文体服务功能建设，区民生保障局牵头抓好养老、医疗服务功能建设，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牵头抓好便民办事功能建设。其他区直部门、省市驻区单位、国有企业根据职责，积极参与邻里中心建设。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承担邻里中心建设的主体责任，成立相应工作机构，制定实施方案，加快阵地建设和功能拓展，乡镇党委书记靠前抓统筹、抓落实，推动服务资源、服务项目在邻里中心系统集成。村（社区）党组织牵头制定服务清单和菜单式服务目录，定期发布服务项目、活动预告。邻里中心建设情况作为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部门服务事项下放、服务资源下沉等情况作为年度绩效考评重要内容。

（二）项目实施

为加快推进“党建+”邻里中心建设，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台了《“党建+”邻里中心建设“赛马”比拼和激励机制》和《“党建+”邻里中心星级评定和反向考评办法》，紧紧锚定“党建+”邻里中心建设目标任务，通过定期考评、量化排名，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充分发挥星级管理和“赛马”机制指挥棒、助推器作用，并将考评结果作为项目奖补和单位绩效考评的重要依据。

五、主要成效

泉州台商投资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中央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精 神,传承弘扬“晋江经验”,深入践行“远亲不如近邻”“社会治理的重心必须落实到城乡、社区”等重要理念,整合资源力量,建设开放、集约、共享的“党建+”邻里中心,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一是通过“赛马制”推动“党建+”邻里中心建设加速跑。这一项目被视为基层党建的“一号工程”。通过设置党建、养老、托幼、医疗等多项考核指标,并采用“加减法”赋分方式,每两个月对邻里中心进行一次考核排名。对于排名靠前的邻里中心,给予资金支持和正向激励;对于排名靠后的邻里中心,则视情提醒约谈或通报批评。这种激励机制有效地推动了邻里中心建设提速、服务提质。按照《泉州市“党建+”邻里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星级评定结果的通报》(泉邻建办〔2024〕2 号),2023 年度泉州台商投资区获评五星级“党建+”邻里中心 1 个、四星级 2 个、三星级 4 个。

二是通过“帮扶积分制”管理,明确每个区直单位、国有企业挂钩帮扶一个邻里中心,实行“每月一走访、每季一活动、共建一项目”的“三个一”帮扶机制。这种机制不仅推动了邻里中心建设,也增强了社区为居民提供服务的能力。

三是通过项目化推动各类功能“一篮子”归集到邻里中心集中布置、融合共享,2023 年全区建成 12 个“党建+”邻里中心。这些邻里中心坚持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这一主线,集成“老有所养、

幼有所育、病有所医、食有所安、居有所乐、事有所办”6项优质服务功能，不仅提供了“一站式”便利服务，还成为了居民家门口的“共享家园”，满足了居民多样化需求。人民网、人民论坛网分别刊载《福建泉州台商投资区：“赛马制”推动“党建+”邻里中心建设加速跑》等报道，城乡社区便民服务体系持续优化完善，民生福祉更有温度更具质感。

六、绩效指标分析

评价工作组在进行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的特点，以及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形成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主要包括4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满分100分。根据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提供的相关材料，经评价工作组核实，2023年度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86.77分（详见附件1），评价等级为良好。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20分，得分19分）

在决策指标中，该专项申报依据充分、程序规范；设定的绩效不够全面，被扣1分，得19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满分20分，得分15.5分）

在过程指标中，预算管理制度基本健全，预决算信息公开透明，基础信息完善，对项目实施、考核评价、资金分配、奖惩兑现等作出规定，但未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人员主要是社区干部兼职和社工、志愿者，更多是通过人工操作，信息技

术手段应用较少，被扣 4.5 分，得 15.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5 分，得分 31.17 分）

在产出指标中，二级指标产出数量和质量完成情况较好，全年建成邻里中心可覆盖社区和常住人口超 3000 人的村（16 个）占社区和常住人口超 3000 人的村总数（35 个）的 45.71%，全年引进第三方机构参与运营的邻里中心比例 33.3%，被扣 3.83 分，得 31.17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25 分，得分 21.1 分）

在效益指标中，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综合效益，但项目带动投资较少，目前无自建邻里中心数字化综合平台，主要依托“亲清家园”等服务平台，网上办件量有待进一步提高，被扣 3.9 分，此项指标得 21.1 分。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 年度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较好地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综合效益。在实际操作中，仍存在以下几个问题：

（一）资金使用率有待提高

根据已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预算资金 3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支付 240.4 万元，结余 59.6 万元，扣除党群工作部相关工作经费 0.6 万，实际结转 59 万元，使用率为 80.13%。经与项目经办人调查核实，原因系该项目 2023 年度“赛马”末期考评和年度星级评定均安排在年底，奖补兑现

时间节点与正常的财政年周期有所出入，结转资金留待次年一季度根据项目考评结果支付。

（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

经查阅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全年建成 12 个“党建+”邻里中心，但绩效目标表只填写不少于 4 个，与资金量不相匹配，目标指标体系不够全面，不能全面体现项目建设和成效的一些重要指标要求，如邻里中心建设质量、反映项目效益的相关指标等。

（三）尚未形成多元化投入格局

经调研了解，2023 年该项目吸引社会投资 50 余万元，主要还是依靠政府投入来推动，尚未形成多元化投入格局。

（四）支撑条件保障有待于补充和完善

经调研了解，全年建成的 12 个“党建+”邻里中心中有 4 个引进第三方机构运营幼托等部分服务功能，其他邻里中心工作人员除社工和少量义工外，基本由村（社区）干部等兼任，由于身兼数职，工作量大，设备、信息等支撑条件的保障情况一般，致使在对待邻里中心服务工作上有时出现顾此失彼、穷于应付的情况。

八、建议

为了更好地做好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合理安排财政年度预算，防范各种操作风险，进一步提高项目实施的综合效益，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结合发现的问题，提出以下建议：

（一）留存项目结转资金

该项目 2023 年结转 59 万元，由于次年会继续延续项目，建议留存该项目结转资金，在各乡镇申请支付 2023 年度“赛马”末期考评等奖补后，及时划拨。同时为了更好地使用专项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和数量。

（二）进一步明确和完善绩效目标体系

结合项目特点，做好前期调研，编制项目经费预算，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政策学习，设计全面衡量项目的绩效目标体系，完善优化邻里中心建设质量、星级邻里中心数量、媒体关注度等量化指标，增强项目绩效目标的导向和可操作性。

（三）制定周密计划，加强项目管理

针对跨年度支付项目支出制约资金使用率的问题，建议在后期项目管理过程中，根据项目特点和预测未来各种不确定性，未雨绸缪，防范于未然，制定好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好项目节点和重难点任务，并加强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能保质保量如期完成并及时支付相应费用。

（四）增加项目资金投入

“党建+”邻里中心建设涉及群众服务和利益，需要长期投资和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在“紧财政”背景下，除适当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建议多渠道筹集资金。

一是发挥政府投入的带动作用，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PPP 等模式引入社会资本或者第三方运营主体，按照“公益+商业”原则，开展邻里中心运营活动。二是加强政策宣传和引导，挖掘和鼓励更多有家乡情怀且有实力的海外侨胞或者当地企业、乡绅巨贾公益定向捐赠，投入邻里中心建设，给予企业享受相应税收优惠政策。三是坚持“公益性为主、兼顾商业服务”，在提供契合居民需求的公共服务基础上，推动引入与既有业态错位的社区商业，更好满足居民多元需求。

（五）提高数智化应用水平

认真执行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的年度计划要求，在原有人员基础上，运用数智化手段，试点打造一批集“数智民情中心、数智邻里中心、数智治理中心”等于一体的“数智党群服务中心”，强化基层党建和基层治理实体支撑。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仅供开展“2023 年度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附件 1

2023 年度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说明
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 (7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发现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5	5	符合，未发现问题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出现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2	2	符合，未发现问题
	绩效目标 (7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发现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4	3	按照泉委办发〔2023〕3 号等文件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年建成 12 个“党建+”邻里中心，但绩效目标表只填写不少于 4 个，与资金量不相匹配，扣 1 分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说明
决策 (20 分)	绩效目标 (7 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3 分)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发现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3	3	出台《“党建+”邻里中心建设“赛马”比拼和激励机制》（泉台邻建办〔2023〕4 号）、“党建+”邻里中心星级评定考评细则等，细化量化任务指标
	资金投入 (6 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4 分)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发现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4	4	根据往年邻里中心建设投入情况和当年度建设工作量，经实地勘察、摸底调研，提出年度预算安排
		资金分配 合理性 (2 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发现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2	2	根据区党工委、党工委《关于全面建设“党建+”邻里中心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的实施意见》（泉台委发〔2022〕9 号），每年安排专项资金不少于 300 万元
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12 分)	资金到位率 (4 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90%，得满分；每下降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4	4	实际到位资金 300 万元，实际到位率 100%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说明
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12 分)	预算执行率 (4 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95%，得满分；每下降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4	1	2023 年实际到位资金 3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240.4 万元，使用率 80.13%
		资金使用 合规性（4 分）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发现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4	4	符合，未发现问题
	组织实施 (8 分)	制度健全性 (4 分)	有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有项目实施预算方案、项目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得 4 分，一项不符合扣一分，都不符合不得分。 发现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4	3	出台《“党建+”邻里中心建设“赛马”比拼和激励机制》（泉台邻建办〔2023〕4 号）、《“党建+”邻里中心星级评定和反向考评办法》（泉台邻建办〔2023〕5 号）等制度，对项目实施、考核评价、资金分配、奖惩兑现等作出规定，但未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扣 1 分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说明
过程 (20 分)	组织实施 (8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分)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发现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4	3.5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是社区干部兼职和社工、志愿者，更多是通过人工操作，信息技术手段应用较少，酌情扣 0.5 分
产出 (35 分)	产出数量 (18 分)	新建或改造提升“党建+”邻里中心数量	反映 2023 年新建或改造提升“党建+”邻里中心建设情况。达到 4 个或者以上的，得满分；不足 4 个，按照实际数量/4*5 得分。	5	5	2023 年全年新建或改造提升“党建+”邻里中心 12 个
		打造星级“党建+”邻里中心数量	反映 2023 年打造星级“党建+”邻里中心建设情况。达到 2 个或者以上的，得满分；不足 2 个，按照实际数量/2*5 得分。	5	5	2023 年全年打造五星级“党建+”邻里中心 1 个、四星级 2 个、三星级 4 个
		挂钩帮扶单位数量	反映 2023 年挂钩帮扶单位建设情况。达到 20 个或者以上的，得满分；不足 20 个，按照实际数量/20*5 得分。	5	5	推动区直部门、国有企业等 20 个单位挂钩帮扶“党建+”邻里中心建设
		“党建+”邻里中心考评频次	反映 2023 年“党建+”邻里中心考评开展情况。达到 3 次或者以上的，得满分；不足 3 次，按照实际数量得分。	3	3	采用阶段考评与星级评定相结合的方式，全年开展考评 4 次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说明
产出 (35 分)	产出质量 (17 分)	“党建+”邻里中心覆盖率	“党建+”邻里中心覆盖率=“党建+”邻里中心可覆盖社区和常住人口超 3000 人的村实际数量/社区和常住人口超 3000 人的村总数。达到 30%的，得 1 分；超过 30%的，每增加 10%，得 0.5 分，最多 4 分。	4	1.5	全年建成邻里中心可覆盖社区和常住人口超 3000 人的村（16 个）占社区和常住人口超 3000 人的村总数（35 个）的 45.71%
		邻里中心覆盖范围达标率	每个邻里中心覆盖 3000 户左右，覆盖范围达标率=覆盖范围达标的邻里中心实际数量/邻里中心总数量。达到 100%得 3 分，不足 100%的，按照实际达标率*3 分。	3	3	全年建成邻里中心可覆盖范围均符合指标要求
		邻里中心建筑面积达标率	每个邻里中心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0 m²，建筑面积达标率=建筑面积达标的邻里中心实际数量/邻里中心总数量。达到 100%得 3 分，不足 100%的，按照实际达标率*3 分。	3	3	全年建成邻里中心建筑面积均符合指标要求
		邻里中心具备 6 项优质共性服务功能达标率	邻里中心须具备 6 项优质共性服务，具备 6 项优质共性服务达标率=具备 6 项优质共性服务的邻里中心实际数量/邻里中心总数量。达到 100%得 5 分，不足 100%的，按照实际达标率*5 分。	5	5	全年建成邻里中心均按照“1+6+X”模式设置不少于 6 项优质共性服务
		邻里中心引进第三方运营比例	邻里中心引进第三方运营比例=实际引进第三方运营的邻里中心实际数量/邻里中心总数量。达到 100%得 2 分，不足 100%的，按照实际比例*2 分。	2	0.67	全年引进第三方机构参与运营的邻里中心 4 个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说明
效益 (25 分)	经济效益 (3 分)	带动社会投资情况 (3 分)	按照 1:1 计算，区财政每年投入 300 万。吸引社会投资超过 300 万的，得满分；不足 300 万，按照实际金额/300 万*3 得分。	3	0.5	全年带动社会投资超过 50 万元
	社会效益 (13 分)	媒体关注度 (5 分)	反映项目媒体关注程度与评论倾向。项目得到国家级权威媒体正面宣传和报道的 1 篇 5 分，省级权威媒体正面宣传和报道的 1 篇 3 分，市级权威媒体正面宣传和报道 1 篇 2 分，区级权威媒体正面宣传和报道 1 篇 1 分，不同级别媒体报道相同内容的，只计算最高分，不重复计分，累计最多得 5 分；出现一次负面报道扣 1 分，扣完 5 分止。	5	5	2023 年 12 月 14 日，人民网、人民论坛网分别刊载《福建泉州台商投资区：“赛马制”推动“党建+”邻里中心建设加速跑》；2023 年 9 月 28 日，《福建组工信息》第 19 期刊载《泉州台商投资区以“赛马”机制促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
		获得荣誉 (5 分)	以星级邻里中心创建数量为考核标准，获评五星级的 1 个得 2 分，四星级的 1 个得 1 分，三星级的 1 个得 0.5 分，累计得分不超过 5 分。	5	5	按照《泉州市“党建+”邻里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星级评定结果的通报》（泉邻建办〔2024〕2 号），2023 年度全区被评为五星级“党建+”邻里中心 1 个、四星级 2 个、三星级 4 个
		其他 (3 分)	发生因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而未合理解决的事件。发生 1 起扣 1 分，最多扣 3 分。	3	3	未出现相关情形

2023 年度“党建+”邻里中心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说明
效益 (25 分)	可持续 效益 (6 分)	项目创新及亮点 (3 分)	项目管理、实施亮点受到市级肯定或者表扬的，1 次 2 分；受到区级肯定或者表扬的，1 次 1 分，最高 3 分。	3	3	①玉埭村“党建+”邻里中心作为全市“两中心一平台”现场推进会观摩点，获市委主要领导高度肯定；②玉埭村“党建+”邻里中心代表市委组织部作为市直机关党群一片“旗帜领航·项目创优 2024 计划”现场拉练点，获市直机关工委高度肯定
		数字化服务平台应用情况(3 分)	依托“亲清家园”等服务平台，按照每年 500 件/1 个邻里中心的标准计算，邻里中心 2023 年办件总量达到 0.6 万件的，得 1 分；每超过 1000 件，得 0.1 分，最高 3 分。	3	1.6	在邻里中心持续推广“亲清家园”“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行政服务等平台，2023 年邻里中心全年办件量 1.2 万件
	满意度 (3 分)	群众满意度调查 (3 分)	群众对项目满意度大于 95%，得满分；否则每减少 3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3	抽样调查 200 人，群众满意度 97%
合 计				100	86.77	良好
☐ 优秀 (S≥90) ☒ 良好 (90>S≥80) ☐ 合格 (80>S≥60) ☐ 不合格 (60<S)						

附件 2：现场调研照片

